

北京联合大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诗情观研究
明代「性灵」

李小贝◎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明代「性灵」
诗情观研究



李小贝◎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代“性灵”诗情观研究/李小贝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6. 6

ISBN 978 - 7 - 5161 - 8655 - 8

I. ①明… II. ①李… III. ①古典诗歌—诗歌研究—中国—明代
IV. ①I207. 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74954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选题策划 郭晓鸿

责任编辑 武兴芳

责任校对 王佳玉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6.75
插 页 2
字 数 232 千字
定 价 62.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彭亚非

小贝的博士论文要出版了，希望我写一篇序。我也没多想，就答应了。可是到了提笔要写时，才发现这并非一件好干的差事。一般而言，作为导师，我可以说说她写这篇博士论文的过程。从如何定下选题，到写作中出现的种种问题、困难、曲折和峰回路转，到终于按时完成，并在论文答辩时如何得到评委的好评等，这其中的甘苦，确实还是有一些可说的、有意思的情事。但我不大想说这些，也不觉得这是最合适在序里说的内容。因此想了想，觉得还是不如老老实实谈一谈我对小贝这本书的论题的认识，以及我认为它所具有的而且理应得到进一步重视的学术意义。至于研究写作中的甘苦得失，如果小贝愿意的话，还是让她自己去说吧。

为什么小贝所讨论的明代性灵派的诗情观是个值得重视的问题？这要从诗情本身的理论问题说起。元好问在《论诗三十首》中写道：“心画心声总失真，文章宁复见为人。高情千古《闲居赋》，争信安仁拜路尘！”潘安仁人格猥琐低下，其不朽名作《闲居赋》并非其人格、心灵的真实写照，可是却得以流传“千古”。为什么？在这里，元好问本来意在批评一些文人的为文之伪，却无意中说出了一个重要的诗学原理：《闲居赋》写的虽然并非真情，但它写出了“高情”，而这正是它得以“千

2 明代“性灵”诗情观研究

古”的奥秘所在。另外，元极力推崇的是陶渊明的诗作：“一语天然万古新，豪华落尽见真淳。”强调了其诗情的真纯质朴。但其实我们也可看到，陶作中诗情之美，主要也不是因其真，而是因其高。是陶人格之高，精神境界之高，决定了其诗情之真的价值，而不是相反。

所以，什么样的感情，才是值得写入诗歌的诗情，这是个真正重要的诗学问题。曾经有一段为人所广泛引述的话是普列汉诺夫转述的。普列汉诺夫说：“赖斯金说得非常好，一个少女可以歌唱她所失去的爱情，但是一个守财奴却不能歌唱他所失去的钱财。”他还继续引用赖斯金的话道：“问问你自己，任何一种能把你深深控制住的感情，是否都能够为诗人所歌唱，是否都能够真正从积极的意义上使他激动？如果能够，那么这种感情是崇高的。如果它不能够为诗人所歌唱，或者它只能使人觉得滑稽可笑，那就是卑下的感情。”（《艺术与社会生活》）这段话里用了“崇高”“卑下”这样的词，因此容易引起误解。事实也是如此，诗情的问题，后来竟变成了政治上正确与否的问题，与此有关。而其实，赖斯金前面那句关于少女歌唱爱情的话，反而更能说明问题。

人类的情感必须得到普遍性的人文升华，才能具有诗性美感。这是一个带有根本性的文学理论问题，可是一直以来，似乎并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和深入的研究。影响及于对中国古代的诗情观的认识，也缺乏足够的学术自觉和理论自觉的研究意识。

中国古代的诗情观是个内容丰富、因素庞杂的学术课题，一篇短序里不可能去充分讨论它。但在我看来，它有两个基本特性，或者说两个重要现象，是我们尤其要有所在意的。其第一个特性是，中国正统诗学从一开始就极为重视对诗情的管控，但它实际上并没做到，也不可能做到真正的管控。

孔子说：“《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论语·为政》）这是孔子的诗情观。《毛诗序》中说：“发乎情，止乎礼义。发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礼义，先王之泽也。”这是儒家正

统诗学的诗情观。可见中国古人对于诗之情，从一开始就是高度关注的。但他们只是从政治、道德的和伦理价值、心理控制的意义上去对其定性，而非从一般人性价值的角度去对其定性。要求诗歌（诗乐）“乐而不淫，哀而不伤”（《论语·八佾》），也就是要求通过诗歌（诗乐）来实现对感情的管控。从诗歌表达什么感情，到如何表达感情，都是如此。

可问题是，诗情从来就没有完全按照这样的模式和轨范来抒发和表达。即使是被奉为六经之首的《诗经》，做到了吗？也没有。尤其是所谓的“风情”诗，更是人类普遍诗情的至为优美的表达。这一点，古人其实早就看得清清楚楚。为了将先人这些自发表达的审美诗情强行纳入其政教叙事，也就是意识形态叙事范域，统治阶层便不惜对其断章取义，以意逆志，规范所指，强行误释。正面来看，它引导了中国古代诗情的道义担当和社会担当。负面而言，则为后世捕风捉影、指鹿为马的文字狱奠定了诗学理论的基础。

其实任何一个真正的诗人，其丰富的、复杂的诗情及其表达，都是不可能完全遵循这样的模式和轨范的。中国古代第一个伟大诗人屈原，就是因为其诗情表达没有遵循这样的模式和轨范，而受到了班固的严厉批评：“今若屈原，露才扬己，竞乎危国群小之间……怨恶椒兰，愁神苦思，强非其人，忿怼不容……多称昆仑冥婚宓妃虚无之语，皆非法度之政，经义所载。”（《离骚序》）但问题是，屈原诗情的非政教叙事性或超意识形态性，正是为诗情的审美本质所决定的——情感的诗意图怎么可能为这样的政治上正确的所指所局限？中国有记载的三千年诗歌创作史，事实上从来就没有完全符合过孔子所要求的诗情标准，或者说从来没有为这样的诗情标准完全制约住过。这也正是诗情大于思想的解构性特性的表现。

因此，中国古代诗歌史或诗学史，实际上充满了各种诗情的探索、寻觅、出格、突破与放任，当然，也充满了对各种另类诗情表达的批评、否定和意识形态训唤。一个为人所熟知的

4 明代“性灵”诗情观研究

事例是，宋代大诗人苏轼主张嬉笑怒骂，皆成文章，并因此身体力行。而当时的黄庭坚就对此不以为然。他在《答洪驹父书》中说：“东坡文章妙天下，其短处在好骂，慎勿袭其轨也。”严羽也认为，“近代诸公……其末流甚者，叫噪怒张，殊乖忠厚之风，殆以骂詈为诗”。（《沧浪诗话·诗辩》）他们的这一批评也为元好问所首肯。还是在《论诗三十首》里，元好问写道：“曲学虚荒小说欺，俳谐怒骂岂诗宜？今人合笑古人拙，除却雅言都不知。”就是在批评苏轼的以骂詈入诗。而更多的诗情突围，则同样也表现在种种宫廷诗、艳情诗、闲适诗、俳谐诗、游戏诗、应酬诗和学者诗的创作实践中。但问题是，这样的诗情突围，带来了中国古代诗歌体量的激增，却似乎并未带来中国古代诗歌艺术生命力的质的提升，大部分这样的诗学实践，最终都落入了诗学末流。这一现象，也就是我所谓的中国古代诗情追求的第二个特性：中国古代诗学对正统诗情的突破虽然层出不穷，却大多没有使扩张的诗情得到更具普遍性审美意义的人文升华。

这也就落实到小贝的论文所真正要着力探讨的问题上来了：古代诗情追求的这两个特性，在明代性灵派的诗情观及其诗学实践中，可以说得到了集中且典型的体现。它既是中国诗情发展史上一次重要的突破性尝试，又是一次失控的没有得到普遍的诗性人文升华的尝试。因此，它是研究中国古代诗情问题的一个重要切入点：一个有代表性的标本和一个有说明性的案例。其中有着许多可供分析的材料，既显示出中国古代诗情观念中的重要问题，又隐含着有关这些问题的答案。比如其最具代表性的“独抒性灵，不拘格套”的诗情追求，看起来姿态很勇敢，个性很鲜明，理念似乎也很正确，可是为什么落实到诗学实践，最终却没有提供或提供不了具有更宽广和更深刻的审美价值的诗情艺术作品呢？很显然，独抒性灵，不拘格套，其实并不能保证诗情审美创造具有艺术生命力。诗言问题且不论，就诗情的审美追求而言，我们不妨问问：一己之什么性灵，能不拘到

什么程度，才是独具诗性之美的情感？这才是真正的诗学问题。另外，明代性灵派试图对正统诗情范域进行的突破和扩容，也促使我们去反思中国正统诗情观对诗情的认知、定性、要求和规约，使我们探讨中国古代诗学实践对正统诗情藩篱的突破与越界是否成功，使我们思考这种看起来是追求个性、自由和诗情解放的诗学实践为什么却没有达到——也许是根本就达不到——诗情审美应有人文高度。这也就是我们透过明代性灵派的诗学实践所看到的：诗情及其表达既是不可强制拘抑的，也并非绝对自由、完全没有界限和底线的。而这正是诗情问题的复杂性和深刻性所在。

至今仍有一些人认为，诗情问题就是个诗意表达在政治上正确与否的问题。其实恰好相反，诗情问题本质上是个超政治叙事和超意识形态叙事的解构性问题。同时又是人性人情的人文性升华的问题，是人性人情审美的历史局限与历史演化、历史拓展的问题。诗情审美域是一个动态的存在形态。一方面，人类的情感并无可见的边界与疆域，情感的本性是自由的，人性的世界海阔天空、无边无涯；另一方面，情感审美却是历史的和社会的，文化的和文明的。二者之间的张力和互动，构成了诗情审美的扩展、变异和创新。中国古代诗学的发展、诗歌的历史，因此在一定的意义上，就是诗情的历史，是诗情突进、拓荒与扩张的历史。而诗情的历史，也就是人性的历史。

所以本质上，小贝这本书中对明代性灵派诗情观的研究，也就是对这一理论问题的追究：我们常说的诗的抒情性，究竟指的是什么情？或者说，诗歌应该抒什么情？可以抒什么情？或不能抒什么情？当然，小贝的论题并不是直接讨论这个问题的。她要讨论的，是中国传统诗学对这一问题的回答。更确切地说，她是要通过对明代公安“三袁”所谓“性灵派”的带有某种叛逆性的诗情观的深入剖析，探讨这一问题对中国传统诗学具有的重要意义，并对这一问题的理论思考，提供资源支持和可能的学术生长点。我不能说她在这本书中已经完满地达到了她的目的，但我相

6 明代“性灵”诗情观研究

信，她至少已经为自己确立了一个坚实的学术生长点。从这里出发，她必然会有越来越成熟、越来越丰硕的学术收获。

目 录

序	彭亚非(1)
引论	(1)
一 一个值得重提的诗学话题	(2)
二 对几个关键词的思考与辨析	(11)
第一章 明代之前诗情观念的几种类型	(18)
第一节 远古歌谣和《诗经》对诗情的本能表达	(19)
一 本性之情的诗意化与诗性之情的自发表达	(19)
二 人性之情的自觉化与人文之情的文构形美化	(23)
第二节 “诗言志”:中国诗情观念的理性自觉	(26)
一 “志”情的政治和道德承载	(27)
二 “温柔敦厚”的情感要求与审美呈现	(33)
第三节 “骚情”:情志并重的诗情理念	(35)
一 家国之情与个体之情的完美融合	(36)
二 “怨且怒”的情感特征与表达特点	(40)
第四节 “诗缘情”:情的突围与礼的节制	(45)
一 “缘情”诗情的本体性	(46)

2 明代“性灵”诗情观研究

二 “缘情”诗情的个体性	(48)
三 礼对“缘情”诗情的节制	(50)
第五节 “诗言意”:诗情的拓展与另类表述	(51)
一 “意情”的本体性和包容性	(53)
二 “意情”的升华性和超验性	(55)
三 “心无系累”的情感状态与美学境界	(57)
小结	(60)

第二章 性灵诗情

——对诗情境界的开拓和追问	(63)
第一节 明代的诗情观概况	(63)
一 “文外无道,道外无文”:明代前期的 “言志”诗情	(65)
二 “诗者,情之自鸣者也”:明代中期的 “缘情”诗情	(67)
第二节 性灵文人的诗情观	(70)
一 性灵文人对诗情本体性的认识	(71)
二 性灵文人对诗情自然性的认识	(73)
三 性灵文人对诗情个体性的认识	(75)
四 性灵文人对诗情超越性的认识	(77)
第三节 性灵文人的诗情内涵	(79)
一 以俗情入诗	(79)
二 以闲情入诗	(89)
三 以艳情入诗	(93)
小结	(98)

第三章 性灵诗情的诗意拓展

(100)

第一节 脱其粘而释其缚:性灵诗情的自由本质	(100)
一 脱古人之缚	(100)
二 脱成法之缚	(104)

三 脱学问之缚	(107)
第二节 真、趣、奇：性灵诗情的诗美追求	(111)
一 真	(111)
二 趣	(119)
三 奇	(127)
第三节 “迫而呼者不择声”：性灵诗情的表达特点	(133)
一 信腕直寄	(133)
二 发之于诗，若哭若骂	(138)
小结	(142)
第四章 性灵诗情形成的历史和现实原因	(145)
第一节 文治文化背景下的“重情”诗学理念	(146)
一 “重情”诗学理念与“抒情传统”说辨析	(146)
二 文治文化背景下的“重情”诗学理念	(149)
三 中国传统文学“重情”诗学理念的表达特点	(152)
第二节 特殊社会环境下的“生逢其时”	(154)
一 政治夹缝中正统身份意识的消解	(154)
二 经济繁荣中人生道路的重新选择	(157)
第三节 “心学”的直接影响	(160)
一 王阳明与“良知”	(161)
二 王龙溪与“无善无恶之心”	(170)
第四节 俗文学的兴盛	(173)
一 传统文学中的“俗文学”辨析	(174)
二 全民性的“由雅而俗”运动	(176)
三 戏曲、小说、民歌等俗文学的登堂入室	(178)
四 性灵文人对俗文学的积极主动接受	(183)
小结	(184)
余论 诗情与诗人的价值	
——兼论“性灵”在中国诗情史上的得与失	(186)

4 明代“性灵”诗情观研究

参考文献	(194)
附录	(205)
让传统文化在当代“活起来”——以吟诵文化为例	(205)
《悲慨》与司空图——一个古代知识分子的悲剧命运	(217)
从“兴”到“兴发感动”——试论叶嘉莹自成体系的 “兴发感动”说	(223)
对近年来中国古代文论范畴研究的考察与分析	(236)
后记	(253)

引 论

有明一代，可以说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时代。这一时期，文人们的思想异常活跃，道德、人格、理想、文学，都不再拥有唯一的评价标准，一个个学派大张旗鼓地登场，转眼间又被后起的学派攻击得遍体鳞伤，在这“你方唱罢我登台”的热闹喧嚣中，有“近代启蒙思想”之称的“性灵”说粉墨登场了。“性灵”说的倡导者——公安“三袁”，作为那个时代进步思想潮流中的积极响应者，以富有创新精神的诗学理论和个性鲜明的文学创作，打破了传统文坛的沉闷，成为领一时风骚的人物。他们“世道既变，文亦因之”的文学发展论，“独抒性灵，不拘格套”的文学创作论，“本色独造”的语言观，以“真”“趣”“露”“俗”为旨趣的审美论，都与传统的文学观念迥然有别。虽然在某些方面走向了极端，但“性灵”说的价值，还是得到了学界大多数人的认可，它对文学审美意识的自觉、独立、发展和解放所做出的贡献，不仅在当时，就是在今天，也依然具有探讨的价值。

近年来，有关明代“性灵”说的研究论文和专著已经很多了，学者们对于“性灵”说的内涵、美学特征、思想渊源、文学实践、社会背景、人文精神、文化成因以及不同“性灵”说之间的比较等问题进行了比较详细的考察与分析。他们的研究成果，为我们科学地认识明代的“性灵”思想提供了很好的参考和借鉴。但是，对“性灵”的研究不能止步于此，还有一些问题亟待我们的重视。如，“性灵”文学思想，作为中国诗情观

2 明代“性灵”诗情观研究

念中的一个重要范畴^①，它所体现出来的诗情内涵是什么？生成这一独特的诗情内涵的文化因素有哪些？它在中国诗情史上具有什么样的地位和意义？对后世产生了怎样的影响？这些问题，都是以前的学者没有系统研究过的。一些学者在论著中虽朦胧地意识到了“性灵”说中“情”的重要性，并由此把它与中国正统的“言志”“载道”说区别开来，但都是从“重情”或“重道”的角度来谈，并没有认识到“性灵”说在诗情的表现领域所做的开拓。因此，在本书中，笔者试图具体地探讨一下“性灵”说所提倡的诗意图与以往的诗情观念相比有怎样的特殊性、存在于哪些领域、在题材和艺术表现手法上有着怎样的新变，并通过对“性灵”诗情观的探讨，进而管窥中国整个诗情观的发展和演变史。这样，不仅可以提供一种了解“性灵”思想的新的认识方法，挖掘出“性灵”的另一重要存在意义，同时，也有助于了解中国诗情观的历史概貌。此外，把“性灵”放进中国诗情观的历史中进行探讨，就打破了“性灵”是反对复古派应运而生的单一观点，而是将之视为顺应文学发展规律的产物。笔者认为，这对于“性灵”思想的研究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

一 一个值得重提的诗学话题

“性灵”是中国古代文学理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范畴，其最初的思想源头，可以追溯到庄子^②，但作为正式的文论话语，则

① 诗情观，简言之，就是关于诗歌应该或者适合表达什么样的情感的观念。我们在进行文学创作或阅读文学作品时都会有类似的感觉，即并非任何情感都具有诗意图、都具备诗性、都能进入诗歌审美领域，或都能进行诗歌表达并为人类的审美情感所共享的。能够进入文学审美领域的情感是存在界限与底限的，并且在不同的历史语境与文化语境中有着不同的面貌，不同的变异与演化，因而有着不同的涵蕴、性质与范域。但是，并非所有的诗学理论或诗歌观念对此都有充分的自觉和清晰的认识。对“性灵”说的研究，正是在这方面存在忽略与不足，而这又正好是“性灵”说最为重要的学术意义与理论意义之一。

② 《庄子·山木》篇中有“形莫若缘，情莫若率”之语，其中的“缘”和“率”就是讲身体和情感要顺应自然，要率性真实。明代的“性灵”与之思想本质相同，因而庄子可视为其最早的思想源头之一。

是首次出现在南朝刘勰的《文心雕龙》中^①。此后，经过钟嵘^②、庾信^③等人的发展，到了明代，“性灵”在心学的影响下逐渐自立并完善，又经过公安“三袁”的大力提倡，最终成为一个影响整个中晚明文学趋向的诗学概念，并对清代以袁枚为代表的“性灵派”及“五四”新文学运动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纵观近代以来对明代“性灵”说的研究，除了在 20 世纪 50—70 年代的文化特殊时期外，学者对这一学说的研究热情从未减弱过。早在 1932 年，周作人在给辅仁大学所做的关于中国新文学源流的演讲中，就详细探讨过公安派的诗学理论对新文学运动的积极影响，并正式提出了“信腕信口，皆成律度”以及“独抒性灵，不拘格套”是公安派的主要文学主张。^④在同一时期，刘大杰在其《袁中郎的诗文观——中郎全集序》^⑤，郭绍虞在其《性灵说》一文^⑥中，也都对性灵说的内涵、特征、审美性质等问题做出了颇有价值的研究。1986 年，由湖北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和公安县共同发起的“公安派”文学研究会正式成立，并于次年在公安县召开了首届学术讨论会。根据此次会议论文结集出版的

① 《原道》《宗经》《序志》等篇中均出现“性灵”一词。如《原道》：“仰观吐曜，俯察含章；高卑定位，故两仪既生矣。惟人参之，性灵所钟，是谓三才。为五行之秀，实天地之心。”《宗经》：“故象天地，效鬼神，参物序，制人纪，洞性灵之奥区，极文章之骨髓者也。”《序志》：“夫宇宙绵邈，黎献纷杂，拔萃出类，智术而已。岁月飘忽，性灵不居，腾声飞实，制作而已。”《文心雕龙》中所使用的“性灵”，是指人的智慧、精神、心灵、灵性等，特指“人”，以区别于宇宙间的其他事物。

② 钟嵘是最早直接使用“性灵”品评诗文的，他在《诗品》中评阮籍诗时曰：“其源出于《小雅》，无雕虫之巧，而《咏怀》之作，可以陶性灵，发幽思。”认为诗歌应该是人的性灵的表现，而非为政治教化服务，已经表现出反对正统诗教对个体情感的桎梏的鲜明意识。

③ 庾信在其《庾子山集》中多次使用“性灵”一词，如《赵国公集序》：“含吐性灵，抑扬词气。”《谢赵王示新诗启》：“四始六义，实动性灵。”《拟连珠（其二十三）》：“盖闻性灵屈折，郁抑不扬，乍感无情，或伤非类。是以嗟怨之水，特结愤泉；感哀之云，偏含愁气。”指代的是人之本真性情。

④ 周作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2—27 页。

⑤ 刘大杰：《袁中郎的诗文观——中郎全集序》，《人间世》1934 年第 13 期。在此文中，刘大杰认为中郎创造了“新的浪漫文学”，他的作品与理论“货色虽为旧，但是他那种文学革命的精神，还是新的”。

⑥ 郭绍虞：《性灵说》，《燕京学报》1938 年第 23 期。

4 明代“性灵”诗情观研究

《晚明文学革新派公安三袁研究》^①一书，可以说汇集了当时对公安派文学理论研究的前沿思想，其中，黄清泉的《略论“性灵”说与明中后期文化思潮》、易锦海的《论公安三袁对文学观念的变革》、田宜弘《排击拟古、昌言性灵——论袁宏道的〈叙小修诗〉》等文，都对“性灵”的诗学或文化本质做了有益的探讨。

此后，由于80年代以来性灵思想逐渐引起整个中国正统文化的重视，对于明代“性灵”说的研究也逐渐成为学界的一个热点问题，并取得了不菲的成果。综合来看，近二十年来，学者们发表的关于性灵研究的论文有数百篇之多，大致可以分为对于性灵说的内涵和美学特征的研究、对于性灵说的思想来源和文化因素的研究、公安派性灵说与其他性灵说的比较研究三个方面，笔者将在下文中做比较详细的考察与分析。此外，近年来关于性灵研究的专著成果也颇为丰厚，笔者将在综述最后单列出来做具体介绍。

（一）对于性灵说的内涵和美学特征的研究

这一部分是性灵研究中的热点问题，论文数量众多。但纵观学者们的研究，对于“性灵”说内涵的探讨大多不出“个人性情”的窠臼，而对于性灵说的审美特征，也多认为在前期表现为“真”“趣”“俗”“野”，后期表现为“韵”“淡”“质”等方面。对于大同小异的论文不再赘述，仅选取其中一些论述新颖深刻者简要谈之。陶应昌在其80年代的一篇论文中提出，“性灵”不是什么神秘的东西，只是不同的创作主体对外部世界的不同反映，在复古派使人们性灵麻痹的时候，公安派提倡的“心灵无涯，搜之愈出”无疑是一种创举，远远超过了当时人们的认识水平；同时，“性灵说”使“创作主体的主观情趣超越客观法则，感性动力超越理性教条，精神欲求超越功利享受，个体生命超越社会压力，使个体的人超越自我的有限性”^②，这对于创作主体更好地呈现审美世界是十分有益的。应该说，陶应昌对“性灵”说

^① 张国光、黄清泉：《晚明文学革新派公安三袁研究》，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

^② 陶应昌：《公安派“独抒性灵，不拘格套”的主张及其主体意识》，《云南民族学院学报》1989年第3期。